

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部分激進反對派策動的衝擊政府總部以及「佔中」事件，幾天來已經造成數十人受傷，其中有12位警察。極少數示威者在反對派的鼓動下，已經撕下過往一直標榜的「和平、理性、非暴力」之偽裝，成為了採取多種違法及暴力手段，屢次推撞鐵馬衝擊警方防線，挑戰警方底線的「暴徒」，是釀成激烈警民衝突的罪魁禍首。



■網上廣泛流傳的一張警車被砸相片。



■示威者用雨傘襲擊執法警員。

暴徒襲警大踢爆

口講和平理性 推鐵馬衝防線 持傘行兇傷警員

早在9月25日晚上，學聯就發動了非法遊行前往禮賓府，受到警方阻止。但學生不予理會，繼續聚集人群衝開了警方防線。警方採取克制做法，容許這些學生非法遊行到禮賓府。之後，有大約100多學生通宵聚集，一度堵塞了周圍的馬路。26日凌晨7點，這些學生也曾經衝開警方防線跑到馬路，引起了一陣混亂。警方當時也只是架起兩層鐵馬，防止他們再衝出馬路。

黃之鋒發號令 暴力衝擊政總

9月27日晚上10點，本來學聯宣布的罷課時間已經接近尾聲，許多參與的學生也準備散去。但是，把持學聯及學民思潮的少數人，根本就不滿足於發動和平的罷課行動。據悉，他們早在幾天前就密謀策劃，要用暴力手段把事件升級。於是，他們提早就秘密串連好，甚至不惜向反對派其他人士發放「假消息」，來掩蓋他們的「突擊行動」。

當黃之鋒在台上大聲令下，早就部署的200多位激進學生蜂擁而上，紛紛爬過3米高的圍欄，衝入政府總部東翼廣場（公民廣場）。警方立即過來維持秩序，並警告學生不得再衝入，但示威者根本不予理會，還在繼續衝擊和阻撓警方增援，在多次警告無效後，警方才不得不使用了胡椒噴霧。此夜衝突完全是示威者發起，全港幾乎所有傳媒都播出或照下了黃之鋒鼓動衝擊的一刻，有目共睹，不容抵賴。是夜已經是有四位警察受傷。其中一名警員被示威者故意用雨傘襲擊，戳傷了手部，傷口長達10厘米，雨傘的尖頭還差點插進他的眼睛。

9月28日凌晨，反對派宣布啟動違法「佔中」之後，人群開始匯集。中午，由於越來越多的示威者聚集政府總部附近，他們不僅嚴重影響交通，還發起一波接一波衝擊警方防線的攻勢。站在最前面的人，在後面的指揮下，不停地鼓譟：「起來！起來！」還大聲齊叫「一、二、三，推！」，將警方架設的鐵馬往後推。面對這種情形，警員也只好使用胡椒噴霧，希望攔住示威者。

人群包圍警車 大肆謾罵侮辱

到了下午，約有數以萬計的示威者聚集在金鐘、銅鑼灣一帶，他們把警方的鐵馬搶過來擋在馬路上，到處堆放磚頭、沙包等雜物，築起路障，把金鐘和銅鑼灣地鐵站的一些出口封閉起來。他



■有暴民在九龍旺角道搬來附近工地的沙包，搭建「工事」，儼如要與警方打街頭「巷戰」。

們甚至還攔攔和包圍警車，對警察大聲謾罵。有些離開了大隊的警員，更被示威者圍攻。

在堵塞交通的同時，部分人也在繼續不斷地衝擊警方防線，步步進逼。也有警員被暴徒從高處扔下的雜物砸傷。一些警車陷入了示威者的重重圍困之中，甚至有一張網友傳來的照片顯示，有警車的玻璃被砸爛。本報記者就此向警察公共關係科查詢是否有警車被破壞，他們回覆正在查證之中。

傍晚時分，警方為了維持秩序及防止事態嚴重失控，在舉牌警告後，多次發放催淚彈，試圖驅散夏怒道的示威者。但煙幕散後，一些示威者就重新聚集，繼續向警察衝擊，一直到深夜警方後撤，局面才稍稍平息。

從上面的事件發展過程，可以清晰地看到：在激進反對派人士的煽動之下，反對派是違法在先，少數「暴徒」更是在使用相當暴力的手段，衝擊警方的防線，挑戰香港的法律。他們的暴力襲警行為，在被社會大眾嚴厲譴責的同時，還需要受到法律的制裁。

拍肩噴胡椒視頻 惡意刪壯漢襲警

香港文匯報訊 網上昨日流傳一個十數秒的視頻，畫面顯示一名防暴警察拍了一下站在鐵欄旁中年男子肩膀，待該男子回望時，警察突然向這名僅距約一呎的男子當面噴射胡椒，令對方當場「中招」，立即雙手掩面倒下。有網民指責警察出「陰招」，在對方並無襲警動作且是背對警察時，故意要他轉身而噴胡椒水。

但有網民隨即公布貼出數張相片，指有關視頻被惡意剪輯。從這些相片中可以看到，這名中年男子此前正不斷推撞和衝擊警方架設的鐵欄杆防線，防暴警察在忍無可忍的情況下，才被迫用胡椒噴劑逼退對方。但有關視頻卻剪去之前有關違法衝擊警察畫面，只播出警察向對方噴胡椒水的情況，實是斷章取義及居心不良。



■網上瘋傳警察對「無辜」示威者近距離使用過分武力，影片惡意刪剪前因，事實是該男子被噴胡椒前曾武力衝擊警方防線。

■被迫使用武力前，警方必依法舉牌警告。



話你知

警嚴格依法維護秩序

面對28日在金鐘干諾道路面發生的大規模人群聚集事件，無論是現場人士還是從電視畫面所見，在場的警察在執法上一直都採取嚴格的操作程序（SOP，標準操作程序），譬如，首先舉牌警告，並由在場警官向遊行呼籲盡快離開，警告其行為將面臨的後果。

行動前必舉牌警告

在明確告知後果之後，如果遊行依舊不聽，警方還會告知將發射胡椒噴霧等執法程序，之後再堅決果斷地採取行動。在此過程中，就算參與者有成千上萬，也會嚴格依照程序行動。同時，警察也保護遊行者的權利，包括在執法過程中允許記者隨機採訪。

由於警方的行動全部依照法例和規範行事，過程中並有一定的人道照顧，從而使行動更具合法性及合理性，以避免日後不必要的紛擾。

暴民扮舉手

出腳踢警員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齊正之）28日發生的非法「佔中」事件，每一個香港人都可以清楚看到警察如何堅守自己的崗位、並依法執法的。這些警察英雄辛苦整日後，回家作短暫的休息，又要開始新一天的執勤工作。一些警察和他們的妻子，在網上發表了他們對這次永遠難忘日子的所思所想。以下是他們的心聲：

警執勤17小時 受辱無人報道

昨日（28日）工作了近17個小時，回家已經零（凌）晨，兩隻「小豬」都已睡覺了，看着她們，心裡總有一點點歉疚，再看看太太，心更難受，感覺像欠了她們似的！

靜下來回想在天橋上工作的情景，有一樣東西到現在我也想不通，「為何同事們只是勸喻示威者離開」，但多次受到漫罵，侮辱，甚至粗口問候，當時並沒有作任何驅趕，請問有邊個新聞媒體會報道過？？

至大家埋身肉搏時，暴民表面雙手舉起，但腳卻狂踢同事們，又有邊個新聞媒體會報道過？？唔係現場，只睇電視的花生友，在我哋眼中：「無分是否學生之分，只分是否犯事之人」，唔該，唔好再說三道四，我哋所承受嘅、背負嘅，並唔係你們在家中食住花生睇電視所能明白、所能感受到！

我昨日身在其中，我更加無悔我加入警隊，同事們加油！努力！支持落去！

做一些對警隊、對自己、對家庭，甚至對香港無悔嘅事！

倘若沒有警察 香港會是怎樣？

你們無知的事還有很多，我的同事被撞傷、篤傷、吐口水咒罵，被示威者特意從天橋上擲下的硬物弄傷，有人報道嗎？傳媒只報道單方面和市民愛看的，根本不中立，但偏偏市民卻信了那些報道。

佔據馬路癱瘓交通變得合理合法，我們希望回復公眾秩序被當魔鬼。你們也許只看到新聞說示威者好合作讓路給一架白車，但卻看不到因他們的阻路令其他無數架消防車白車警車被塞住，去不了救急扶危。

你們不明白不理解，因看不到、感受不到我們確確實實面對的。事情發生到如此，我們也不好過、也不好受，而你們咒罵否定我們時，請想想你們有事時又不是打999找警察？如果連我們都不堅守崗位、罷工辭職，那沒有警察的香港會是怎樣？

我們不是支持任何一方，也不是反對你們，只是不同意你們的表達方法。說甚麼因政府不對話所以被迫行到這一步，那是否只要是被迫便可以違法？這是基本的正常邏輯，卻被歪曲。

我不想在這跟大家辯論，也再無力解釋！

警察太太：成晚攞住女兒睇電視

我就係其中一個警察嘅老婆，星期日唯一可以見到老公嘅機會都有理，仲要擔心佢執勤時會唔會受傷，會唔會俾示威者打，會唔會唔夠精神維持秩序……

星期五晚成晚瞓唔到，攞住個女睇實電視，直到星期六朝早8點幾見到老公到飛起返屋企先鬆一口氣。今朝佢天半光又要出動維持秩序……